

屏榮高中國中部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113 學年度 第 2 次 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04 月 25 日(五) 14:00

紀錄：陳建茗

地點：本校西芝二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主席：李校長欣蔓

壹、主席致詞

- 113 學年度「選用 114 學年度教科書圖書選用委員會」預計於 114 年 5 月 27 日下午 16:00 召開，請各領域於 114 年 5 月 5 日前完成「114 學年度研商採用教科書會議紀錄」，並上傳至國中部雲端(含簽到單)。
- 依據屏東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普通班課程計畫檢核規定，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書須於 114 年 6 月 6 日完成上傳，為便於校內統整及後續文件作業程序，校內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書撰寫上傳訂於 114 年 5 月 23 日前完成。

貳、工作報告

案由一：屏東縣 113 學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正常教學追蹤輔導檢討。

說明：114 年 04 月 24 日 14:00-16:00 為屏東縣 113 學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正常教學追蹤輔導，委員提出建議如下：

1. 非專長授課師資須參加增能研習。
2. 第八節輔導課不能教授新進度。
3. 不使用仿間參考書或測驗卷，以自編教材為方向發展。
4. 國中領域會議學期應開最少 4 次(期初、段一、段二、會考後、段三暨期末)
5. 國英數自社能有多元評量的方式評量。
6. 7:30-8:00 可實施晨間活動，ex. 晨讀、英閱…等。
7. 素養題目加入段考考題。
8. 公文如有研習，學校會指派非專長教師參加。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檢視本校 113 學年度的課程規劃、設計、實施、結果等階段的課程評鑑結果。

說明：討論內容可以針對學校整體課程在執行落實、課程實施的困難、課程目標達成情形、教師教學需求、教師專業進修成長實施、家長學生的反應等面向。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規劃本校 114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及內容。

說明：為符合 108 課程綱要課程節數規劃，彈性課程每週節數及內容實施如下

年級/課程	第一節	第二節	第三節	第四節	合計
七 年 級	運算思維(數)	閱英(英)	閱讀寫作(國)		3
八 年 級	數素祕探(數)	閱英(英)	動手玩科學(自然)		3
九 年 級	數素祕探(數)	閱英(英)	論語(國)	屏榮星夢(社)	4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規劃本校 114 學年度法律規定教育議題納入學校課程計畫時數及分配。

說明：依據屏東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普通班課程計畫檢核規定

1、性平教育(6 節課)

(1) 每領域 6 學期選 1 學期與 1 課程融入(時數 1-3 節)

2、家庭教育(6 節課)

- (1) 請學務處安排一、二年級年級活動，融入家庭教育議題，已列入課程計畫
- (2) 已將親師活動與講座列入

3、家庭暴力防治課程(6 節課)

- (1) 請社會領域-公民課程、綜合領域-輔導與家政課程將家暴議題寫入，6 學期選 1 學期 1 節融入(時數 1-3 節)

4、性侵害防治教育(6 節課)

- (1) 請社會領域-公民課程、綜合領域-輔導課程將性侵害議題寫入，6 學期選 1 學期融入(時數 1-3 節)

5、環境教育(6 節課)

- (1) 請社會領域-地理課程，6 學期選 1 學期融入(時數 1-3 節)
- (2) 學務處已安排上學期 4 小時環境教育課程

6、國中長期照顧服務(4 節課)

- (1) 請健體領域-健康課程，每學期 2 節課

7、安全教育(交通安全)(4 節課)

- (1) 請健體領域-健康課程、社會領域-公民課程，每學期 1 節課或每學年 2 節課

8、戶外教育(4 節課)

- (1) 請綜合領域-童軍課程，每學期 1 節課或每學年 2 節課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規劃本校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與評鑑規劃及分工。

說 明：依據屏東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普通班課程計畫檢核規定，須逐步落實意義驅動的課程評鑑運作機制，則國語文、英語文以及數學其中一領域落實，規劃須進行「課程設計」、「課程實施」、「課程效果」各年級負責領域如下：

1. 七 年 級：國語文領域
2. 八 年 級：英語文領域
3. 九 年 級：數 學 領 域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審查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 明：

1.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明訂各校將特教課程計畫納入全校課程總體計畫送主管機關備查。另查，依屏東縣政府 105 年 6 月 15 日屏府教特字第 10519554900 號函之說明。
2. 「校內課程發展委員會應納入特殊教育教師代表，並將特殊教育課程納入學校課程計畫審議會議中。」。
3. 請課發會委員檢視如下事項

- (1)特教學生基本資料及學習內容。
- (2)特教教師所送課表節數是否達法定授課節數。
- (3)授課課表與課程計畫一致。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有關自然科學、社會、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等領域，採分科教學計畫，提請討論。

說 明：

- 1. 本校自然科學、社會、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採分科教學。
- 2. 評量方式依各領域會議決議調整之。

決 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



113 學年度屏榮高中國中部課程發展委員名單

序	組織成員	姓名	職稱
1	召集人	李欣蔓	校長
2	總幹事	楊孟修	教務主任
3	聯絡人	陳建茗	教學組長
4	行政人員	陳季容	學務主任
5	行政人員	洪孟堂	輔導主任
6	行政人員	黃百申	全中部主任
7	行政人員	蔡宛汝	註冊組長
8	領域教師代表	陳韋宏	國語文領域
9	領域教師代表	陳文宗	英語文領域
10	領域教師代表	林昭吉	數學領域
11	領域教師代表	謝海永	自然領域
12	領域教師代表	張媛絜	社會領域
13	領域教師代表	陳俊昌	健體領域
14	領域教師代表	高嘉君	藝術與人文領域
15	領域教師代表	洪孟堂	綜合領域
16	領域教師代表	李桂英	科技領域
17	領域教師代表	蘇恒如	特殊領域
18	班級導師	黃蘭婷	7 年級
19	班級導師	張媛絜	8 年級
20	班級導師	楊佩芬	9 年級
21	專家代表	徐毓隆	
22	家長代表	呂曉琪	

113 學年度屏榮第二次國中部課程發展委員會

時間：114 年 04 月 25 日 下午 14:00

地點：西芝二樓會議室

序	組織成員	姓名	職稱	簽到
1	召集人	李欣蔓	校長	
2	總幹事	楊孟修	教務主任	楊孟修
3	聯絡人	陳建茗	教學組長	陳建茗
4	行政人員	陳季容	學務主任	
5	行政人員	洪孟堂	輔導主任	洪孟堂
6	行政人員	黃百申	全中部主任	黃百申
7	行政人員	蔡宛汝	註冊組長	蔡宛汝
8	領域教師代表	陳韋宏	國語文領域	陳韋宏
9	領域教師代表	陳文宗	英語文領域	陳文宗
10	領域教師代表	林昭吉	數學領域	林昭吉
11	領域教師代表	謝海永	自然領域	謝海永
12	領域教師代表	張媛絜	社會領域	張媛絜 (代)
13	領域教師代表	陳俊昌	健體領域	陳俊昌
14	領域教師代表	高嘉君	藝術與人文領域	高嘉君
15	領域教師代表	洪孟堂	綜合領域	洪孟堂
16	領域教師代表	李桂英	科技領域	李桂英
17	領域教師代表	蘇恒如	特殊領域	蘇恒如
18	班級導師	黃蘭婷	7 年級	黃蘭婷
19	班級導師	張媛絜	8 年級	
20	班級導師	楊佩芬	9 年級	
21	專家代表	徐毓隆		
22	家長代表	呂曉琪		
23				